

广西艺术学院

广艺教务〔2020〕61号

关于做好广西艺术学院本专科生外出实践经费使用情况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根据《广西艺术学院外出实践教学管理办法》文件精神和我校2020年教学工作安排，为做好我校外出实践教学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工作安排

1.各教学单位根据2020学年外出实践教学工作计划，填写《广西艺术学院2020学年外出实践经费使用计划表》（附件1）。

2.各教学单位根据实际使用情况，统计上报2016-2019届学生外出实践经费使用情况，提交《广西艺术学院2016-2019届学生外出实践经费使用情况表》（附件2）。

二、工作要求

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外出实践教学经费使用统计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严格按照《广西艺术学院外出实践教学管理办法》执行，确保外出实践教学经费的合理使用和发放，认真填写相关情况表，于5月9日前提交至教务处实践教学科，联系人：李蔚林，联系电话：0771-5331865。

附件：1.《广西艺术学院2020学年本专科生外出实践经费使用计划表》

2.《广西艺术学院 2016-2019 届本专科生外出实践经费使用情况表》

广西艺术学院教务处

2020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

广西艺术学院 2020 学年本专科生外出实践经费使用计划表

分管教学副院长签字:

序号	教学单位	专业名称	班级名称	总人数	贫困生人数	外出实践时间	外出实践地点	经费使用计划 (单位: 万元)	合计 (单位: 万元)	备注

附件 2

广西艺术学院 2016-2019 届本专科生外出实践经费使用情况表

分管教学副院长签字：

序号	教学单位	专业名称	班级名称	人数	经费使用情况（单位：万元）				小计 （单位：万元）	2016-2019 年未报销外出实践 经费情况		备注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外出实践时间 （年份）	金额 （单位：万元）	